

股票简称：ST 亚星

股票代码：600319

编号：临 2019-052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详见临 2019-050 公告）。

●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11 月 5 日、11 月 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累计达到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第一大股东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第一大股东确认不存在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0319，股票简称：ST 亚星）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11 月 5 日、11 月 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已根据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做好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寒亭生产厂区搬迁关停相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公司生产厂区已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全面停产并安排搬迁，公司正与潍坊市政府有关部门积极落实关于本次关停搬迁的相关补偿、安置政策，同时积极推进新厂区建设，力争早日恢复生产；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2、公司向第一大股东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裕耀”）

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潍坊裕耀不存在筹划重大事项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公司核实，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4、公司无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六日